

52-49
6906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 來源 中央日報 日期 860106 版面 :十七版

奧會檢討成立青少年奧運

對象為18歲以下未曾參加奧運 最快九九年登場

【綜合外電報導】日本讀賣新聞五日報導，國際奧會正檢討成立「青少年奧運」，讓十八歲以下青少年三千人在十項運動角逐優勝，最快可望於一九九九年，在雪梨舉行首屆「青少年奧運」，國際奧會主席薩馬朗奇承諾提供財政支援。

但自去年七月以來研究「青少年奧運」可行性的國際奧委會，對薩馬朗奇提出的這項構想意見分歧。

報導中說，去年七月由南韓籍前奧會副會長金龍雲擔任委員長設立檢討委員會，今年三月的理事會若獲通過，將於九月奧運總會正式決定，然後成立特別委員會研擬具體事宜。

薩馬朗奇在接受讀賣新聞訪問時指出，「青少年奧運」的基本構想是四年舉行一次，在夏季奧運的前一年舉辦，使用奧運的設施和選手村，選手在兩千至三千名之間，由夏季奧運選出十種運動作為比賽項目，為期一周至十天，參加資格是未曾參加奧運的十八歲以下青少年。

報導指出，檢討委員會已於去年底提出意見書，指出成立青少年奧運的長處是增強青少年的競賽能力，並讓與會選手經由選手村生活了解奧運精神，但是，有待解決的問題包括：在很多國際比賽的現況下，選手比賽行程將更形緊密；大會的營運費和選手

的出賽費用；不同比賽的年齡限制等問題。

薩馬朗奇以個人意見對成立「青少年奧運」表示樂觀。他指出，雖有青少年的各種國際性比賽，但日程上還有餘裕讓「青少年奧運」舉行，至於各項費用，國際奧會已準備負擔，因此不成問題。

讀賣指出，檢討委員會的四名委員中，目前表示贊成的有兩名，一名反對，一名保留意見。由於下屆夏季奧運將於公元兩千年在雪梨舉辦，如果九月的奧會總會決定設立「青少年奧運」，快得話，首屆將可在一九九九年在雪梨舉辦。